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uaneng Renewables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58)

公告

執行董事辭任 及 委任執行董事

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

- (1) 楊青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於本公告日期辭去公司執行董事職務；及
- (2) 董事會已審議批准自本公告日期起委任文明剛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增補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辭任

楊青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於本公告日期辭去公司執行董事職務。

楊青女士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的其他事宜需提請公司股東關注。

董事會藉此機會感謝楊青女士於其在任期間對公司作出的貢獻。

委任執行董事

公司欣然宣佈，根據公司章程的規定，董事會已審議批准自本公告日期起委任文明剛先生為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增補執行董事。以上董事的任期至公司2017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並於其時有資格重選連任。

* 僅供識別

文明剛先生的背景

文明剛，48歲，現任公司總會計師。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加入公司。曾任華能國際電力開發公司財務部副主任科員。中國華能集團公司財務部綜合處副處長。中國華能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華能(香港)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財務部副經理。中國華能集團公司財務部財會二處副處長(主持工作)，綜合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財務處處長，會計處處長。華能煤業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華能集團公司煤炭事業部副主任，煤化工管理辦公室副主任。畢業於南開大學會計學專業，研究生，經濟學碩士。文先生是一名高級會計師。

除上文所披露外，文先生在過去三年並無出任任何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

文先生將與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任職期限至公司召開2017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止。文先生將不會收取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外，文先生與公司任何董事、監事、高層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文先生並無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述含義之公司股份之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概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而公司亦不知悉任何其他事宜須予知會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宋育紅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林剛先生、曹世光先生及文明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葵先生、陸飛先生、孫德強先生及戴新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秦海岩先生、戴慧珠女士、周紹朋先生及尹錦滔先生。